

灞桥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政处罚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					
警告、通报批评	罚款	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	暂扣许可证、执照	责令停产停业	吊销许可证、执照	行政拘留	其他行政处罚	合计(宗)	罚款金额 (万元)
0	7	0	0	1	0	0	0	7	6.6

填表说明：说明：

- 1.行政处罚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数量。
- 2.单处一个类别行政处罚的，计入相应的行政处罚类别；并处两种以上行政处罚的，算一宗行政处罚，计入最重的行政处罚类别。如“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处罚款”，计入“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”类别；并处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和其他行政处罚的，计入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，如“处罚款，并处其他行政处罚”，计入“罚款”类别。行政处罚类别从轻到重的顺序：（1）警告、通报批评，（2）罚款，（3）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，（4）暂扣许可证、执照，（5）责令停产停业，（6）吊销许可证、执照，（7）行政拘留。
- 3.“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”能确定金额的，计入“罚没金额”；不能确定金额的，不计入“罚没金额”。
- 4.“罚没金额”以处罚决定书确定的金额为准。

灞桥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政许可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
申请数量	受理数量	许可数量	不予许可数量	撤销许可数量
0	0	0	0	0

说明：

1. “申请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许可机关收到当事人许可申请的数量。
2. “受理数量”、“许可数量”、“不予许可数量”、“撤销许可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许可机关作出受理决定、许可决定、不予许可决定和撤销许可决定的数量。

灞桥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			合 计
查封场 所、设施 或者财物	扣押财物	冻结存 款、汇款	其他行政 强制措施	行政机关强制执行							
				加处罚款 或者滞纳 金	划拨存 款、汇款	拍卖或者 依法处理 查封、扣 押的场 所、设施 或者财物	排除妨 碍、恢复 原状	代履行	其他强 制执行	申请法 院强制 执行	
1	0	0	0	0	0	1	0	0	0	0	2

说明：

- 1.“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“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”、“扣押财务”、“冻结存款、汇款”或者“其他行政强制措施”决定的数量。
- 2.“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” 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“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”、“划拨存款、汇款”、“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”、“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”、“代履行”和“其他强制执行”等执行完毕或者终结执行的数量。
- 3.“申请法院强制执行”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数量，时间以申请日期为准。

灞桥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政征收		行政检查	行政裁决		行政给付		行政确认	行政奖励		其他行政 执法行为
次数	征收总金 额（万元）	次数	次数	设计金 额 （万元）	次数	给 付 总 金 额（万元）	次数	次数	奖励总金 额（万元）	宗数
0	0	65	0	0	0	0	0	0	0	0

说明：

- 1.“行政征收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征收完毕的数量。
- 2.“行政检查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开展行政检查的次数。检查 1 个检查对象，有完整、详细的检查记录，计为检查 1 次。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、巡逻，无完整、详细检查记录，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，均不计为检查次数。
- 3.“行政裁决次数”、“行政确认次数”、“行政奖励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行政裁决、行政确认、行政奖励决定的数量。
- 4.“行政给付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给付完毕的数量。
- 5.“其他行政执法行为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完成的宗数。

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

2024 年度行政执法情况说明

一、行政处罚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处罚总数为 7 宗，罚没收入 6.6 万元。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处罚被申请行政复议 0 宗，占行政处罚总数的 0%；行政复议决定撤销、变更或者确认违法 0 宗，占被申请行政复议宗数的 0%，占行政处罚总数的 0%。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 0 宗，判决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 0 宗，占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 0%，占行政处罚总数的 0%。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处罚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 0 宗，占行政处罚总数的 0%；判决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 0 宗，占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 0%，占行政处罚总数的 0%。

二、行政许可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许可申请总数为 0 宗，予以许可 0 宗。

三、行政强制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强制总数为 2 宗。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强制被申请行政复议 0 宗，占行政强制总数的 0%；行政复议决定撤销、变更或者确认违法 0 宗，占被申请行政复议宗数的 0%，占行政强制总数的 0%。

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 0 宗，判决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 0 宗，占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 0%，占行政强制总数的 0%。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强制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 0 宗，占行政强制总数的 0%；判决撤销、部分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 0 宗，占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 0%，占行政强制总数的 0%。

四、行政征收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征收总数为 0 次，征收总金额 0 元。

五、行政检查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检查总数为 65 次。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检查被申请行政复议 0 宗，占行政检查总数的 0%；行政复议决定确认违法 0 宗，占被申请行政复议宗数的 0%，占行政检查总数的 0%。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 0 宗，判决确认违法 0 宗，占行政复议后又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 0%，占行政检查总数的 0%。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检查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 0 宗，占行政检查总数的 0%；判决确认违法 0 宗，占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宗数的 0%，占行政检查总数的 0%。

六、行政裁决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裁决总数为 0 次，涉及总金额 0 元。

七、行政给付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给付总数为 0 次，给付总金额 0 元。

八、行政确认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确认总数为 0 次。

九、行政奖励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 2024 年度行政奖励总数为 0 次。

十、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说明

本部门 2024 年度其他行政执法行为总数为 0 宗。

（注：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被提起行政诉讼”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复议决定和生效判决）